

证券代码：874280

证券简称：楚大智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邓家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857,14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2,85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3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和《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核查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和《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1,6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邓家辉、黄加贵、湖北共创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履职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编制《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拟定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相关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结合公司 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公司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了 2024 年薪酬，其中独立董事津贴按照每人每年 6 万元的标准发放，其他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津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邓家辉、蔡志相、黄加贵、湖北共创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

##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24 年度依法运作情况审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决策程序、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4 年度能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出发，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九)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十六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857,142	100%	0	0%	0	0%
十七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857,142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宋沁忆、史曼缇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